

证券代码：000546

证券简称：光华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2-03 号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2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许华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展期的议案》。

2010年，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置业”）向苏州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信托”）申请4000万元人民币贷款，用于昆山花桥商务区娱乐城开发，按照合同约定该笔贷款将于2012年3月25日到期。由于近两年国家对房地产市场调控力度加大，苏州置业商品房销售回款受到影响，为保证项目施工进度和工程款的按期支付，同意苏州置业向苏州信托申请将上述贷款展期两个月，贷款利率维持不变。

二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修订后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11 月 3 日